

0-6歲國家一起養2.0 執行情形

教育部

113年7月18日



一、0-6歲國家一起養2.0對策

■ 113年納入賴總統「0-6歲國家一起養2.0」政策，提供平價、優質和普及的托育服務體系

1 擴大公共化及準公共托育量能

2 再減輕0-2歲托育負擔，趨近2-6歲費用

3 托育時間完整化，試辦定點臨托場所

4 強化托育品質，調整師生比及薪資基準

5 完善育兒支持措施，多元協助新手父母



二、執行情形(一)0-2歲：增加平價托育名額

★ 統計至113年6月

1 公共化

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47處
公辦民營托嬰中心318處

合計465處

2 準公共

準公共保母約2.26萬名
準公共托嬰中心1,025家



0-2歲平價托育名額合計逾10.32萬名

公共化1.51萬名+準公共8.81萬名

(較計畫施行前，增加9.8萬名)

二、執行情形(一) 2-6歲：增加公共化幼兒園名額



113年增加
250班
(超過5,800名)



106-113年
累計增加
3,659班
(超過8.9萬名)

- 公立1,720班
- 非營利1,497班
- 員工子女托育442班

至113學年整體公共化幼兒園可收**26.6萬**個幼兒

二、執行情形(一) **2-6歲**：推動準公共 增加平價教保名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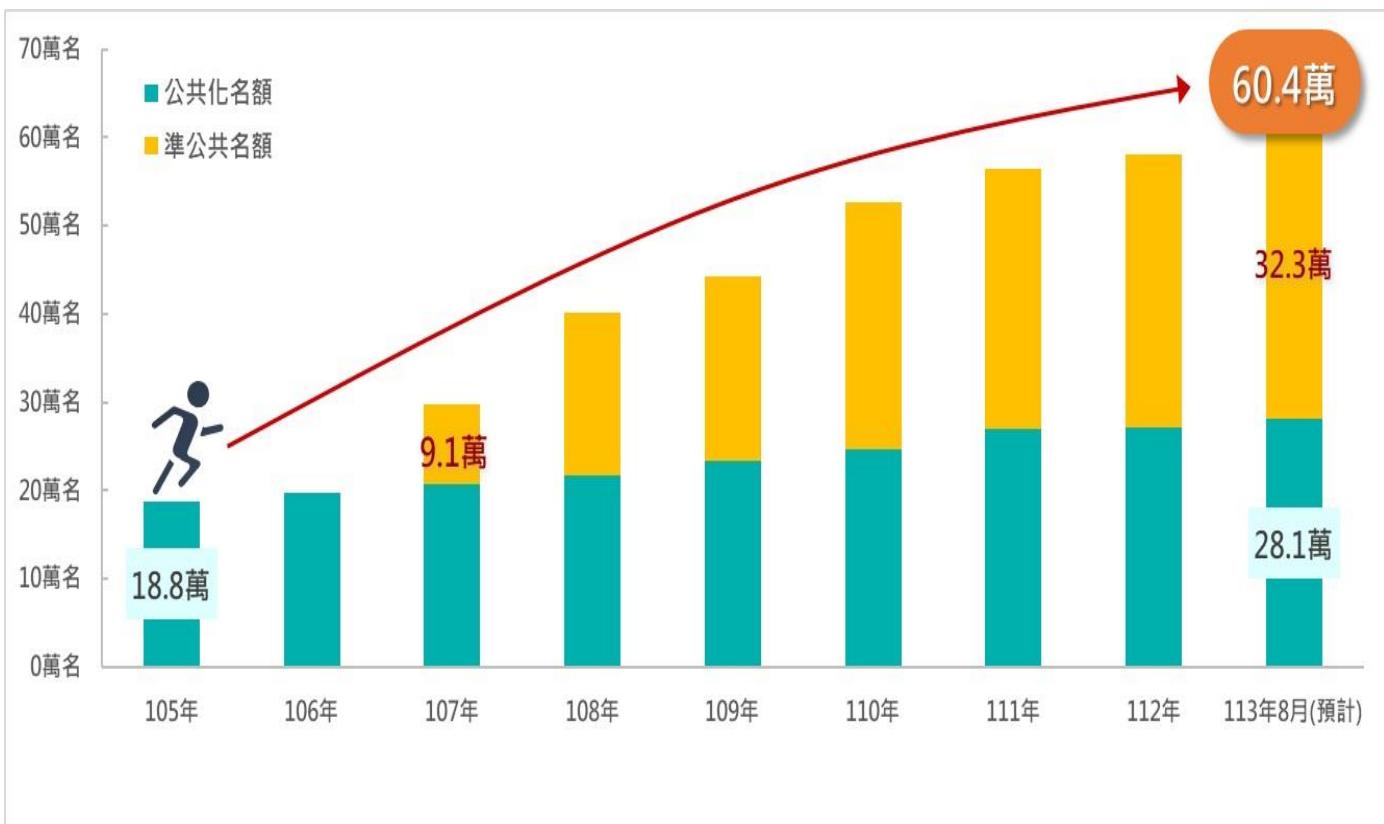
113學年準公共預計**1,973園**

準公共幼兒園採1期3學年契約，今年8月起為**第3期程**，續約+新申請(縣市審核中)預計約1,973園，提供約23.5萬個名額

公共化+準公共合計**50.1萬名**

公共化26.6萬名+準公共23.5萬個名額
較計畫施行前，增加31.8萬名

二、執行情形(一) 0-6歲總共增加41.6萬個平價名額



01

少子女化計畫施行前，約18.8萬個公共化名額

02

113年8月預計為60.4萬名

公共化28.1萬名

+ 準公共32.3萬名

= 平價60.4萬名

03

106-113年：為家長增加超過41.6萬個0-6歲平價名額

二、執行情形(二) 2-6歲：增加2歲專班

01

- 提高補助地方政府比率，增設2歲專班全額補助

02

- 106-113年增加2歲專班計1,078班

03

- 新建公共化幼兒園：均規劃設置2歲專班
- 既有公立幼兒園：補助設施設備費、人力經費



二、執行情形(三)減輕家長育兒費用負擔

※以第1胎為例，2胎、3胎以上再加發		111年8月-112年12月	113年1月起
補助增加	 0~2歲 托育補助	公共化	5,500元/月 + 1,500
		準公共	8,500元/月 + 4,500
繳費降低	 2~6歲 家長繳費 上限	公立	1,000元/月
		非營利	2,000元/月
		準公共	3,000元/月
津貼提高	 0~未滿5歲 育兒津貼	5,000元/月	

※5歲就讀私幼的就學補助，自111年8月起，比照育兒津貼，每月撥入家長指定帳戶

※112年1月起，取消津貼排富及5歲須就學才有補助的規定

01 0-2歲接受平價托育者

家長定額補助，自113年1月起，平價托育再加碼，每名幼兒托育費用控制在家庭可支配所得5-10%(約3,500元-8,000元/月)

02 2-6歲就讀平價幼兒園者

家長定額繳費，自111年8月起，平價幼兒園(公立、非營利、準公共)，每月最多繳3,000元，第2胎以上再優惠，低/中低免費

03 未接受平價教保服務者

家長定額補助，第1胎每月補助5,000元，第2胎以上再加發

二、執行成果(四) 家外送托率、幼兒就學率創新高

平價名額增加，費用可負擔，有助於家長讓子女送托/及早就學

↑ +12.2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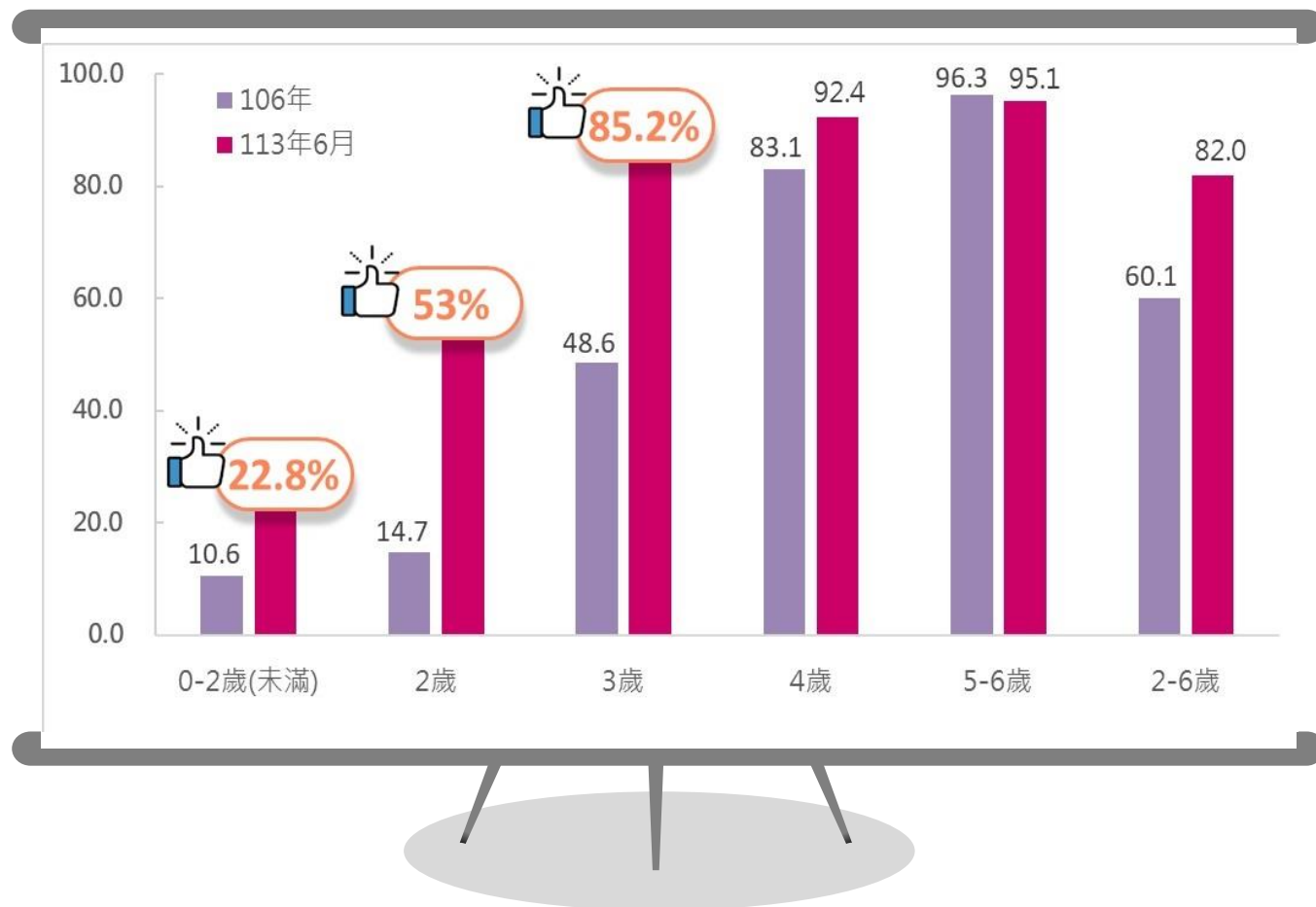
0-2歲家外送托率由10.6%成長至22.8%

↑ +22%

2-6歲入園率由60%成長至82%

↑ +36~38%

2歲入園率成長至53%
3歲入園率成長至85.2%



二、執行情形(五) 公立幼兒園延長照顧服務、試辦臨時照顧

家長定額繳費，費用可負擔

- 平日課後：每月參加者，家長繳費每日每小時35元
- 寒、暑假加托：家長繳費每月2,000元
- 經濟弱勢幼兒免繳費用

政府共同分攤，支持家庭育兒

- 家長繳費不足支應園方開辦費用，由中央與地方政府共同補助

113年7-8月暑假，計2,245園(開辦率超過9成)辦理暑假加托服務，參與幼生數約6.5萬名

113年8月起，於高雄市等9個縣市試辦臨時照顧服務，公共化幼兒園計45園試辦



二、執行成果(六) 調整幼兒園師生比



降低班級幼生數 提升教保服務品質

》01 幼兒園師生比40餘年的重大突破《

行政院於112年3月第3849次院會宣布，逐步調整幼兒園師生比為「1:12」

》02 公共化幼兒園112年8月起先行推動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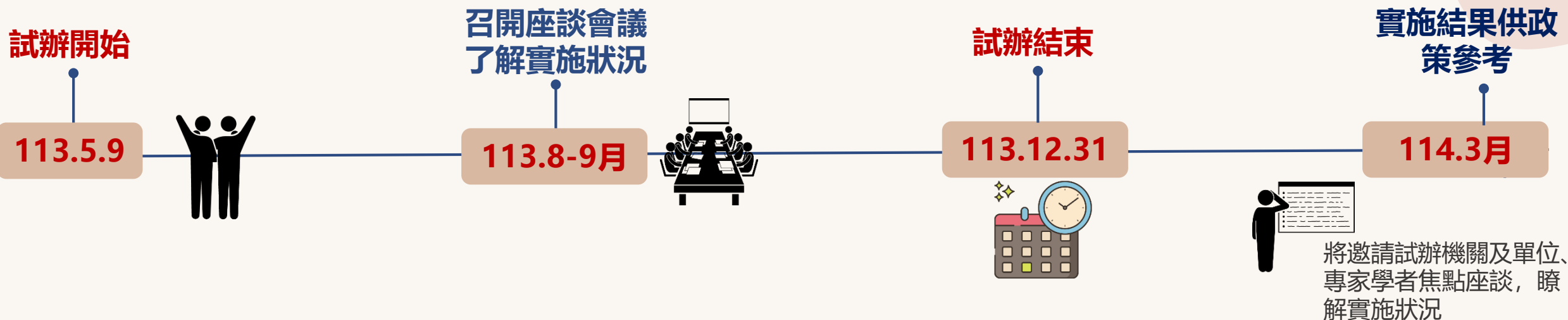
- 以3年為期程，逐步調整3歲至入國小前幼兒班級，每位教保人員至多照顧12生，每班至多招收24生
- 112學年已有7成幼兒園達成師生比目標

》03 準公共幼兒園納入第3期程合作要件《

113學年為整備期，各園規劃各學年招收人數，逐步調整班級人數，至115學年達成目標

》04 私幼尊重意願 以鼓勵方式取代強制《

二、執行成果(七) 試辦彈性育嬰留職停薪



試辦內容

- ✓ 試辦期程:113.5.9-113.12.31
- ✓ 彈性日數:單日、5日或7日
- ✓ 申請次數:3次
- ✓ 申請程序:提前5日

參與單位

- 共計89家參加
- 參加單位小至5人以下，大至500人以上皆有
- 參加業別以製造業、批發及零售業為多



透過試辦彈性育嬰留職停薪，蒐集彙整勞動實務現場問題，作為未來政策之參考